

菏泽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菏应急发〔2025〕9号

关于印发《菏泽市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

各县（区）应急管理局，市局各科室、支队：

《菏泽市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已经市政府审定，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市局各科室、支队要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严格落实执法责任，圆满完成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于年底前将本科室、支队计划执行情况反馈政策法规科统一汇总。各县（区）应急局要根据本地实际，认真总结上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抓紧制定本单位 2025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于 3 月 31 日前汇总本县（区）监督检查计划及上年度执行情况（请发盖章扫描件

或者邮寄盖章纸质版，电子版发公务邮箱）报送至市局，市局将对各县（区）备案及执行等情况适时通报。

菏泽市应急管理局

2025 年 3 月 27 日

菏泽市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规范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行为，提高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效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应急管理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管理规定》《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应急管理部关于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执法行为的通知》《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决策部署，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主线，以提升监管效能为重点，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服务高质量发展，做到五个100%，即对纳入计划的主要工作任务完成率达到100%，对纳入计划的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覆盖率达到100%，对生产经营单位开展监督检查“扫码入企”报备率达到100%，对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查处率达到100%，对直接实施的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案件办结率达到100%。

二、主要任务

（一）统筹推进，规范涉企执法行为。对接涉企行政检查“一张网”系统，做到执法检查事前报备、扫码入企、检查留

痕、全程记录。公开执法检查事项和执法检查标准，实行动态管理，开展“清单化”精准执法，推动企业照单履责。推进包容审慎柔性执法，坚持过罚相当，规范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对轻微违法包容免罚，避免违法裁量、随意裁量。

（二）明确职能，做好分级分类监管。按照“一家企业原则上对应一个层级执法主体”部署，严格落实分类分级执法要求，明确重点检查企业名单，统筹考虑企业所属行业领域、标准化建设情况、生产经营规模、安全管理水平等要素，科学进行分级分类，避免出现重复执法、交叉执法。建立市县联动执法检查机制，调用市级执法力量，联合县区局开展抽查性质的执法检查，助推提升执法质效。同时，指导各县区做好执法计划的制订和备案等工作，统筹抓好执法检查计划执行情况。

（三）把握重点，适时开展专项执法。一是突出重要时间节点。在全国两会、中秋国庆前后开展联合执法，聚焦危化品、煤矿和工贸领域重点企业，严查重大事故隐患和主要负责人履职等情况，助推企业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二是突出重点领域。在危化品领域，对上一年度发生死亡事故的企业纳入新年度执法计划，进行执法检查。针对涉及硝化、氯化、氟化、过氧化等重点高危工艺及重大危险源部分企业，开展一次专项执法检查；在工贸领域，深化违规电气焊作业和违规施工、有限空间作业、预防高处坠落和企业外包施工、打非治违“五项整治”，紧盯重大危险源、安全培训、危险作业等重点环节，开展针对性执法检查，有效消除重大事故隐患。在煤矿领域，明确煤矿

检查频次，检查煤矿安全培训、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重大安全风险管控及煤矿冲击地压防治、顶板管理、“一通三防”管理等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紧紧围绕安全生产中介机构服务质量提升，规范安全生产中介服务机构执业行为，深化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执业行为治理，依法打击违法行为。

（四）加强保障，持续强化社会共治。推动《山东省安全生产举报办法》落地实施，畅通安全生产举报渠道，及时核查举报投诉线索，制止和惩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同时，加大企业内部有奖报告典型培育和宣传，定期发布举报典型案例，激发社会公众和企业员工广泛参与。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推进应急管理精准普法，持续强化警示教育，严格落实省事故现场警示教育具体实施办法，督促各级建立事故复盘机制，严防类似灾害事故发生。

三、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监督检查工作日测算

（一）行政执法人员情况。

根据《中共菏泽市委办公室、菏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菏泽市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等规定，菏泽市应急管理局机关行政编制 52 名，实有人数 45 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编制 35 名，实有人数 28 人。目前，局机关承担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职责的在册人员 28 人，持证人员 28 人，持证比例 100 %；执法支队承担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职责的在册人员 12 人，持证人员 12 人，持证比例 100 %。

（二）总法定工作日共计 7440 个。

按照《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规定，总法定工作日，是指国家规定的法定工作日和本部门行政执法人员总数的乘积。纳入计算行政执法人员数量的比例，设区的市级安全监管部门不得低于在册人数的 70%；专门执法机构不得低于在册人数的 90%。

总法定工作日=法定工作日×执法人员数量=（全年天数-全年法定假日）×（局机关在册人员×70%+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在册人员×90%）=（365-117）×（28×70%+12×90%）=248×30=7440 个工作日。

（三）监督检查工作日共计 1680 个。

监督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7440 个）-其他行政执法工作日（3510 个）-非行政执法工作日（2250 个）=1680 个。

- 1.重点检查 1050 个工作日。
- 2.一般检查 513 个工作日。
- 3.办理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案件 117 个工作日。

（四）其他执法工作日共计 3510 个。

其他执法工作日=前三年人均其他执法工作日（117 天）×行政执法人员的数量（30 人）=3510 个工作日。

- 1.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465 个工作日。
- 2.实施行政许可 540 个工作日。
- 3.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 80 个工作日。
- 4.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 920 个工作日。

5.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 60 个工作日。

6.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登记、备案、评估 12 个工作日。

7.开展对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 80 个工作日。

8.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 500 个工作日。

9.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 180 个工作日。

10.完成上级安排的执法任务 673 个工作日。

（五）非执法工作日共 2250 个。

非执法工作日=前三年人均非执法工作日（75 天）×行政执法人员的数量（30 人）=2250 个工作日。

1.值班 720 个工作日。

2.参加学习、培训、考核、会议 360 个工作日。

3.检查指导下级应急部门工作 100 个工作日。

4.参加党群活动 360 个工作日。

5.病假、事假 360 个工作日。

6.法定年休假、婚（丧）假 350 个工作日。

以上执法和非执法工作日按照前三个年度的平均值测算，具体执行中会有所出入。

四、监督检查的生产经营单位

根据《菏泽市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菏泽市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以及分级分类和“双随机、一公开”执法办法等有关规定，确定 42 家企业为重点监督检查企业进行重点执法检查，确定 36 家县应急部门负责监管，但生产规模较大，安全风

险较高，近三年内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或被举报投诉经查属实的重点领域企业作为一般监督检查企业，进行重点抽查。（详见附件）。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严格落实计划。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应急管理部《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执法行为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清理并公布行政检查事项，从源头上遏制乱检查，与县区统筹检查计划、共享检查信息，优化“综合查一次”跨部门联合监管、“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推行简单事项“一表通查”，杜绝重复检查、随意检查。各县区应急局要积极配合市局执行好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各有关科室（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实施年度监督检查计划。

（二）推进照单检查，强化隐患排查。将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列为执法检查必查项，完善细化执法检查重点事项清单，明确判定依据、违法情形和处罚条款，推进照单检查、照单执法。动态更新清单内容，结合法规修订、事故教训和技术迭代，组织专家对清单内容进行评审更新，同步开展执法人员清单应用培训，提升执法专业性。对检查中发现的未落实判定标准的企业，依法采取责令整改、行政处罚、公开曝光等措施倒逼判定标准落地实施。

（三）规范检查流程，提升执法水准。严格行政检查标准、程序，全面启用省涉企行政检查平台，严禁“计划外检查”“多头重复检查”，实现检查事前备案、扫码入企、全程留痕、结

果公开、事后评价，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干扰。检查中实时上传现场记录、隐患照片、执法文书等资料，确保检查过程可追溯、责任可倒查，对发现问题要明确整改时限，并跟踪闭环管理。

（四）严守工作纪律，树立执法形象。严格落实应急管理部《关于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执法行为的通知》要求，全面落实“三项制度”，确保操作规范、自由裁量权使用得当、文书填写规范，加强执法人员和安全专家管理，严格遵守现场检查工作纪律，做到“五个严禁”“八个不得”。发现涉及行刑衔接的，应当依照《菏泽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实施办法》规定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安全生产犯罪案件。

附件：监督检查的生产经营单位名单及检查次数

附件

监督检查的生产经营单位名单及检查次数

一、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共 70 家次)

- 1.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赵楼煤矿（检查 6 次）
- 2.山东新巨龙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检查 6 次）
- 3.山东李楼煤业有限公司（检查 6 次）
- 4.临沂矿业集团菏泽煤电有限公司郭屯煤矿（检查 4 次）
- 5.临沂矿业集团菏泽煤电有限公司彭庄煤矿（检查 4 次）
- 6.肥城矿业集团单县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检查 4 次）
- 7.兖煤万福能源有限公司（检查 4 次）
- 8.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检查 2 次）
- 9.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菏泽分公司（检查 1 次）
- 10.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菏泽销售分公司（检查 1 次）
- 11.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山东菏泽石油分公司（检查 1 次）
- 12.山东路油油气管理有限公司菏泽分公司（检查 1

次)

- 13.山东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14.中粮油脂 (菏泽) 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15.菏泽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16.菏泽天宇锂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17.山东科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18.菏泽建科混凝土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19.菏泽尧舜牡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20.菏泽星光实业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21.菏泽星光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22.山东华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23.菏泽城建新型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24.北汇绿建集团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25.菏泽城建建材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26.菏泽城建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27.菏泽鹏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28.山东天和铜业 (集团) 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29.菏泽广源铜带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30.山东大树达孚特膳食品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31.山东康沃控股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32.菏泽绿源食品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33.国润生物质能源(山东)有限公司 (检查 1 次)

- 34.菏泽清源油气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35.菏泽大地木业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36.菏泽天宇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检查 1 次）
- 37.菏泽市鼎力建材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38.山东菏泽恒祥门窗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39.山东华泽电器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40.山东建科管桩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41.成武经济开发区化工产业园（抗震设防，检查 1 次）
- 42.单县化工园区抗震设防（抗震设防，检查 1 次）

二、一般监督检查企业（共 38 家次）

- 1.山东尚舜化工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2.山东兴元倍合德化工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3.菏泽远东强亚新材料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4.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5.山东贝尔新材料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6.山东洪汇能源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7.巨野润佳化工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8.鄆城旭阳能源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9.菏泽华意化工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10.国恩化学（东明）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11.鄆城县安泰烟花爆竹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12.山东鲁花浓香花生油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13.曹县富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14.山东鼎固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检查 1 次）
- 15.菏泽市佳宜木业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16.万华禾香板业（菏泽）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17.东明城投森工家具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18.山东巨润建材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19.成武县百盛纺织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20.山东泉润纸业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21.山东菏泽交通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检查 1 次）
- 22.中安应急（山东）安全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23.菏泽市科安培训中心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24.鄄城县新华职业培训学校（检查 1 次）
- 25.菏泽汇创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26.成武县智选安全技术服务中心（检查 1 次）
- 27.中侨汇润（山东）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28.湖西(山东)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29.山东久和职业培训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30.山东铠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检查 1 次）
- 31.成武泰和化工有限公司（检查 2 次）

- 32.东明中油燃料石化有限公司（检查 2 次）
- 33.菏泽市第一实验小学长江路校区提升改造项目
（抗震设防，检查 1 次）
- 34.菏泽宜居锦苑（抗震设防，检查 1 次）
- 35.山东高端化工研究院（抗震设防，检查 1 次）
- 36.菏泽市牡丹人民医院（抗震设防，检查 1 次）